

## CBCGB中文堂成人主日學

### 真道的辨識—基督教異端和特殊教會的認識和辨別 (VIII)

#### 某些聖靈工作意義的澄清

- 我對特殊教會的定義
  - 某些具有特別的教義主張, 和教會運作的教會團體
  - 特殊教會在教義信仰和正統信仰沒有明確的衝突, 但是在某些部份處於邊緣部份, 或者含有某些不健康的教導
  - 有一些教會在運作上有值得擔心或注意處
- 正統信仰和幾個團體的距離: (由近而遠)
  - 自己所屬的教會傳統: CBCGB--福音派教會
  - 具有正統信仰的其他教會和傳統—聖徒相通, 相互尊重在相對觀點的不同: 浸信會、長老會、衛理公會
  - 極端: 謹慎其信仰上的模糊部份, 和有疑慮的部份, 防範其教制, 教會生活的負面影響: 聚會所、安息日會...
  - 異端: 防範其對基要信仰的扭曲: 東方閃電、摩門教會...
  - 其他宗教: 佛教、伊斯蘭教、華人民間信仰...
- 一些對聖靈認識的疑惑和我本於聖經而有的看法
  - 聖靈降臨
    - 問題:
      - 聖靈的降臨是一次還是多次?
      - 使徒行傳中有4次聖靈降臨/受聖靈的記載 (徒2:3; 8:15; 10:44; 19:6). 那表示聖靈會反覆降下嗎?
      - 我們今日需要求聖靈的降臨嗎?
    - 回應:
      - 聖靈降臨象徵聖靈時代因為耶穌救恩工作的完成和福音宣揚的功效全面來到
      - 聖靈降臨在使徒行傳中之所以被提及四次, 有特別的涵義(參另頁講義)
      - 聖靈的降臨在初代教會開始時, 已完成, 我們不需要再求聖靈降下
      - 聖靈的降臨是外在的現象, 聖靈的內住和領受聖靈是強調聖靈在基督徒個人身上的工作
      - 聖靈不輕易離開神兒女, 除非我們離開神, 不再相信祂
    - 經文:
      - 約14:16--我要求父, 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 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
      - 約7:38-39: 耶穌這話是指著信他之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 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
      - 徒2:3: 聖靈降下, 福音開始傳揚(猶太人)
      - 徒8:15: 福音開始向撒瑪利亞人(半猶太人)傳揚憑證
      - 徒10:44; 11:哥尼流事件: 聖靈降下發生在福音開始正式向外邦人傳福音時, 而且在他們聽時傳下。

- 徒19:6：為了區隔和約翰的洗禮的差別。
- 聖靈的洗
  - 問題：
    - 聖靈的洗是甚麼意思？
    - 在人接受耶穌基督救恩，相信主之後，就受聖靈的洗了嗎？
    - 或者我們需要有第二次的經歷，才能得救或才可以進入更高的境界？
  - 回應：
    - 聖靈的洗是當人相信神接受耶穌救恩時，聖靈在我們身上作潔淨，更新，而後內住的工作
    - 聖靈的洗在我們決志信主時即已發生，和決志重生是同時發生，而不同角度的詮釋
    - 因此不是成為基督徒後來一段時間才經歷，更不是人要有這兩段經歷，才真正得救。也不是經歷一種所謂“聖靈的洗”就使我們成為更高等的基督徒
  - 經文：
    - 徒2:38：你們各人要悔改…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
    - 加3:2：你們受聖靈是因行律法，還是信福音…
- 聖靈充滿
  - 問題：
    - 聖靈充滿是甚麼意思？
    - 人人都應當被聖靈充滿嗎？
    - 或者人人都必需有聖靈充滿的經歷嗎？
    - 聖靈充滿可以靠一些技巧或途徑主動求得嗎？
    - 聖靈充滿是甚麼樣的表現？一定會說方言嗎？
    - 一定會有很多神奇的經歷嗎？
    - 如何被聖靈充滿？
  - 回應：
    - 聖靈充滿是一個讓聖靈完全掌管的狀態。聖經的敘述包括滿有聖靈—長時期讓聖靈管理，尊神為主。聖靈充滿—短暫的讓聖靈管理的狀況。
    - 人人都應追求聖靈，但聖靈充滿的主動權在神，我們可以在生活中透過尊主為大，順服神的法則和聖靈的帶領，和親近主預備自己。但不是透過特定途徑甚至秘術而達到？
    - 使徒行傳讓我們看到有時聖靈充滿有外在明顯的經歷，但聖靈充滿的經歷更明確的是人願意順服神遵神為大，有生命的見證和服事的能力
    - 使徒行傳的記載讓我們看到聖靈充滿不一定說方言
    - 規範化聖靈充滿的外在現象的危險。
  - 經文
    - 弗5: 18-20：不要醉酒…乃要被聖靈充滿…
    - 徒：兩種聖靈充滿的狀態：
    - 持續的狀態：滿有聖靈（徒6:3, 11:24），七執事，巴拿巴

- 特定的時候,有較特別的表現:被聖靈充滿,(徒: 2:4 4:8,31  
7:55 9:17 13:19、52) full of holy spirit, filled with
- 不同的外在表現,相同的一帶來能力,產生生命見證
- 說方言
  - 問題:
    - 說方言在我們信仰中的地位是甚麼?
    - 人人都必需說方言嗎?
    - (或只有)說方言是靈裡的禱告嗎?
  - 回應:
    - 方言是聖靈所賜的恩賜之一.因為恩賜的賜予是為了造就人,建造教會,而方言的恩賜造就自己為主,因此保羅要基督徒多求造就人的恩賜.
    - 方言的恩賜今天仍然存在,因神的恩賜不會終止.但方言恩賜不需要被普遍化
    - 有人用林前14:14-16來強調方言是靈的禱告,而用我們熟悉的言語禱告是用悟性禱告.因此方言的層次較高,且人人都應追求.保羅在此乃是說用方言禱告只有靈的作用,沒有悟性的作用.而用普遍的言語禱告是同時有靈和悟性的作用.兩者的差別在於只有靈的作用只能造就自己.同時有靈和悟性的作用就不只能造就自己,更能造就別人,因此更當追求能造就人.這個解釋和全章上下文是一樣的意思
    - 本於上述的精神,神透過保羅定下聚會說方言的規則,除非能被翻出來使人得造就,否則不能在會中說方言.若要說,私下在家裡說
- 經文
  - 弗5: 18-20: 不要醉酒…乃要被聖靈充滿…
  - 徒: 兩種聖靈充滿的狀態:
  - 持續的狀態: 滿有聖靈(徒6:3, 11:24), 七執事, 巴拿巴
  - 特定的時候, 有較特別的表現: 被聖靈充滿,(徒: 2:4 4:8,31  
7:55 9:17 13:19、52) full of holy spirit, filled with
  - 不同的外在表現,相同的一帶來能力,產生生命見證
- 有關醫治
  - 問題:
    - 生病是因為生病的人犯罪的緣故嗎?
    - 神醫的情況和恩賜如今仍然存在嗎? 每一個疾病是否神都會醫治? 是否神都用神蹟的方式來醫治?
    - 我們在生病後,是否不要去看醫生,因為這表示我們不任神的作為?
    - 是否某些特定的人,某些的方式的禱告,或特定的場合,特別能使人經歷神蹟式的醫治?
    - 如果求神醫,未得醫治,是因為我的信心不夠嗎?
  - 回應:
    - 生病和其他的苦難是因為我們活在一個在墮落後有許多不完美的狀況的世界中.但愛我們的神有時透過苦難來教導我們許多生命的功課.生病的成因未必是因為罪的緣故,通常也不和邪靈的作祟有關係.

- 我們在生病中應該尋求神的醫治.醫治的主權在神,神常常透過祂在大自然中所創造的生理自然律—即醫生的醫療來醫治我們.有時神也透過超自然的方式(神醫)來醫治我們.
- 神醫的事例至今仍然有的,但是既然是超自然的,未必普遍性的發生.神醫未必比自然的醫療更高一級,神醫也不應被認為要取代一般醫療.
- 因此我們生病要為病情禱告,也要去看醫生,尋求醫療上的幫助.
- 醫治的主權在神,祂是真正得醫治與否的根本原因,有些人固然有醫治的恩賜,但不能保證特定的人,時,地是得醫治的關鍵.
- 固然聖經有因信心而得醫治的描述,也有不因信心得醫治的事例.醫治否的關鍵在於神,不可因為一個人未得醫治,而歸因於他/她沒有信心,這帶來二度傷害
- 神有時固然透過醫治解除我們痛苦.但祂若不醫治我們,是因為祂有美好的旨意,讓我們的生命更加豐富.
- 有關作先知的恩賜
  - 問題:
    - 先知的恩賜是指甚麼?
    - 如果有人宣稱他/她有先知的恩賜,能預言將來會生的事情,或能直接領受神的啟示,我們應如何看待?
    - 先知的恩賜是否可以學習而來?或經過錯誤的嘗試而來?
  - 回應:
    - 先知是神啟示的傳達者,預言只是先知角色的一部份
    - 先知的恩賜在完全的啟示—耶穌基督,和為祂作見證的聖經完成後,先知恩賜中所謂直接從神領受啟示的作用,雖不能說已完全過去,但已經在極次要的地位了.
    - 因此在新約以後先知最主要的角色是講道,將神透過默示所啟示的聖經,靠聖靈的光照(弗1:16)加以解釋和宣講.
    - 所有的有關先知恩賜的宣稱絕不能違背聖經的啟示,而對於一些雖不直接和聖經的教導相衝突,但所說的卻是聖經以外的事物或道理,我們要非常留心的分辨.
    - 當有人宣稱他/她能直接領受聖靈的啟示,或說預言.我們要本於聖經加以評斷,先知的“恩賜”的使用,需要接受教會帶領者的考察.
    - 如果先知的恩賜被視為是超自然的恩賜(啟示直接的領受或預言時),我認為這不是用學的可以學會的,一個宣稱有直接從神而來的啟示的宣告或預言,是不會錯的.不能說我這次是錯的,下次是對的.如此帶來的混淆和傷害性太大.
- 有關知識和智慧的言語
  - 問題:知識的言語和智慧的言語是甚麼意思?是一些神秘的經驗嗎?
  - 回應:
 

長期以來在教會正統的解經見解中,知識是指對神的啟示(聖經)有正確和深刻的領會,智慧是指有辨識力去應用和回應神的啟示.二者是屬於知性和理性層次的.

近來從神秘性的角度,來解釋這兩個恩賜,恐怕是20世紀後半世紀的“創見”,除非我們以為聖經中有些真理雖寫在聖經內,但仍然向我們是隱藏

的,只有某些特定的人有特權,將之解釋出來.否則很難理解解釋為甚麼啟示了一千九百年的聖經,過去一千八百多年來,對此二恩賜共同的解釋都

- 對靈恩問題的整體回應:

- 經歷和真理何為本, 何為輔, 這是靈恩教會基本的問題  
一個特別經歷的可能來源: 可能來自聖靈、或是心理作用、或來自邪靈。
- 泛靈異化的問題—
- 有些見解不同, 但仍算是相對差異:
  - 聖靈充滿的表現
  - 方言是共同的經歷, 或是個別的恩賜?
  - 對神醫的觀點--有公式? 信心的角色?
  - 知識和智慧的言語
  - 其他奇異的經歷是常態或是特殊狀況
- 某些見解可能算是異端:
  - 把領受聖靈/聖靈的洗視為決志相信以外下一步的經歷, 甚至以為沒有經歷尚未得救。
  - 把說方言與否當作是否得救的憑據 (例:新約教會)
  - 高舉個人經歷是聖靈的啟示, 甚至排斥聖經的權威 (例:聖靈學校)